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1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精工科技	股票代码	0020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青华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鉴湖路 1809 号		
电话	0575-84138692		
电子信箱	zjgkj@jgte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专用装备、新型建筑节能专用设备、轻纺专用设备、碳纤维及复合材料装备、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等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和直销方式，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负责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制造和提供项目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系中国太阳能光伏设备优秀供应商、中国新能源产业发展最具影响力企业、中国建材机械行业20强企业、全国工商联新能源商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光伏产业联盟首批发起单位、中国建材机械工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纺织机械器材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1、太阳能光伏专用装备制造业务

主导产品主要为：JJL系列太阳能多晶硅铸锭炉、JXP 系列多晶硅线剖锭机、JXQ 系列多线切割机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太阳能多晶硅铸锭、剖方、切片等制造加工领域。目前，公司具有从光伏装备开发、工艺技术研究、上下游产品延伸研发等技术优势和“产业化、系列化、成套化”的生产能力，在产能、规模、装备及技术实力方面均位于行业前列，多晶硅铸锭炉产品市场占有率达40%以上。

2、新型建筑节能专用设备制造业务

主导产品主要为：建筑建材机械产品和钢结构专用装备二大类，其中，建筑建材机械产品主要有：PC生产线、琉璃瓦机系列、压型板机系列、复合板机系列、C型檩条机系列、Z型檩条机系列、数控折边机系列、钢承楼板机系列等；钢结构专用装备主要有：JGH 波纹腹板H型钢全自动焊接生产线、JF 100系列聚氨酯、岩棉酚醛复合板生产线、JGH 自承式钢模板成套生产线、JH H型钢焊接生产线、系列纵横剪生产线等，产品主要用于新型墙体材料、保温隔热材料、轻重型钢结构产品、装配式建筑产品的制造加工。产品多次获国家、部、省、市、县（区）科技进步奖，畅销100多个国家和地区，产品市场占有率达40%以上。

3、轻纺专用设备制造业务

主导产品主要为：JGT系列假捻变形加弹机、JGR系列转杯纺纱机、HKV141系列包覆丝机、JGK系列空气包覆丝机、HKV系列大卷装倍捻机、JGW系列数码精密络筒机、HKV151系列花式捻线机、JGW系列精密络筒机等，产品主要应用于纺织用纱的前道加捻及纱线加工，其中，HKV系列包覆丝机细分市场市场占有率达65%以上。

4、碳纤维及复合材料装备制造业务

主导产品主要为：碳纤维成套生产线和碳纤维微波石墨化生产线。碳纤维成套生产线以12K、24K、48K及以上原丝为原料，具备年生产1千吨以上碳纤维生产能力，整线核心设备和工艺采用德国、意大利等国外知名公司为供应商，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其所生产的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汽车交通、航空航天、风力发电、医疗器材以及建筑等领域。碳纤维微波石墨化生产线主要采用微波石墨化工艺技术，以国产普通碳丝为基础，利用微波与碳纤维直接耦合加热实现石墨化，整线具有超高升温速度、低系统需求、重塑碳纤维结构、大幅提升碳纤维性能等特性，在该生产线上所生产的系列碳纤维产品，具有强度高、模量高、成本低、规格多样化等特性，可满足不同类型客户使用需求。

5、机器人及智能装备制造业务

围绕智能控制系统、智能制造机器人和智能终端产品应用等领域，采用机器人及自动化最新技术、工艺，为客户提供极具竞争力的集成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业务涵盖自动化装配检测装备、机器人集成应用装备、智能仓储物流及AGV装备和MES(生产制造执行系统)四大板块。

截至到报告期末，公司主要盈利均来源于上述专用装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004,355,166.88	950,398,932.96	5.68%	697,543,06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2,141.37	99,144,789.42	-94.22%	62,856,84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774,536.90	94,956,967.14	-160.84%	59,302,90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97,788.43	-54,016,017.74	-37.55%	185,626,61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2	-95.45%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2	-95.45%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6%	10.16%	-9.60%	7.00%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1,922,943,205.31	1,782,255,982.64	7.89%	1,619,061,49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3,169,483.72	1,023,047,939.33	0.01%	930,797,394.4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2,932,038.76	342,812,875.58	226,935,258.61	271,674,99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55,058.55	19,320,513.34	590,006.64	-26,333,43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14,972,471.50	-1,934,094.55	-3,412,635.81	-37,455,335.04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62,978.65	-3,617,598.93	51,145,765.04	-100,262,975.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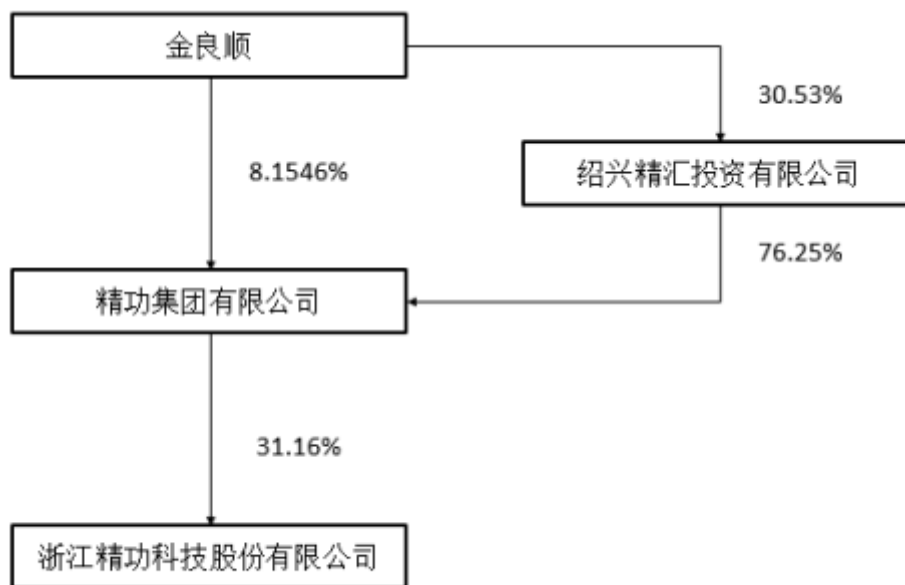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8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7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6%	141,809,800		质押	141,800,000	
孙建江	境内自然人	5.38%	24,508,170		质押	2,450,000	
浙江省科技开发中心(浙江省技术交易中心)	国有法人	1.65%	7,500,000				
邵志明	境内自然人	1.39%	6,307,400		质押	6,300,000	
上海庞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庞增添益 13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19%	5,437,182				
张萍	境内自然人	0.87%	3,980,000				
王建云	境内自然人	0.75%	3,392,600		质押	3,392,600	
陈燕萍	境内自然人	0.48%	2,183,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7%	2,132,900				
陈广伟	境内自然人	0.44%	1,987,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孙建江、邵志明存在关联关系，其中，股东精功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金良顺先生与股东孙建江先生系表兄弟关系且孙建江先生在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局执行副主席、执行总裁。股东邵志明先生在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和改革开放40周年，也是国内外经济形势最为复杂的一年，全球实体经济及资本市场的发展都承受了极大的考验。这一年，受去杠杆、贸易战等内外部诸多不利因素叠加，国内工业企业都面临综合成本上升、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信心不足、融资困难等现象，许多民营企业因陷入债务违约潮忙于救火根本无暇考虑发展。面对外部环境所带来的多重压力和挑战，全体精功人同舟共济、共克时艰、勇担责任，围绕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提质增效、创新驱动、智能转型为重点，抓存量优化、抓增量发展，固生存之本、强发展之源。

一是实施差异化创新发展战略，提升重大科研成果产业化转化步伐。

2018年，公司首条碳纤维微波石墨化生产线试制成功，吉林精功2号千吨级碳纤维生产线安装有序推进；能源机电装备快速切入金刚线切片市场领域、启动光伏级单晶炉项目、智能成套电气等领域；聚氨酯生产线等建材机械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PC生产线快速推向装配式建筑领域；加弹机、转杯纺机等纺织机械在巩固国内市场的同时，年销售收入创历史新高；浙江精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取得三级保密资格，在重点实施厂区基建工程建设及设备技改工作、提升金加工业务承接能力及巩固米其林等国际长期客户业务的同时，成功完成了首个大型项目——航天科工快舟动力系统综合试验平台的建设；浙江精功机器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通过两年的培育已具备规模化生产的能力，在焊接、自动化装配、机柜MES系统、热处理整平自动化设备、汽车零部件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制冷行业、太阳能光伏行业等领域为众多客户提供极具竞争力的整体集成解决方案；年产25万台（套）机柜智能化生产线产品实现批量销售。

二是利用品牌渠道优势，提升产品国际市场占有率。

2018年，公司国际业务通过营销创新、渠道变革，建立以服务销售为主渠道的外销思路、提升国外代理商能力，紧抓住国家“一带一路”和相关国际区域合作带来的发展机遇，多途径、多措施改变传统产品外销业务模式，快速提升公司全系列装备产品的国际市场占有率，聚氨酯生产线等建材机械出口创历史新高，加弹机、转杯纺机等纺织机械成功打开印尼等国外市场，产品出口快速增长。

三是继续实行精细化管理，提升企业经济运行质量。

2018年，公司将精益化管理工作贯穿于生产经营各个环节，致力于抓好挖潜增效、产业链内部合作，提高执行力度，通过进一步加强产品成本、质量、物资采购、资金等管控，最终实现成本、效益、效率优先，提高企业经济运行质量。一是以

财务预算为依据，重点做好绩效考核和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公司合规性及应收帐款的催收力度，定期进行库存盘点工作并召开专题会议讨论分析并及时处理，控制库存金额，加快资金流转。二是继续拓展公司金融租赁业务平台建设，新增授信申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三是通过产品结构优化、模块化设计与智能化研究，加大生产过程中的成本和质量过程控制，实现降本增效。四是修订完善绩效、薪酬、五险一金等管理制度，推行岗位内部公开竞聘，积极引进“国千”、“省千”专家，设立外国专家工作站，激发员工工作能动性、积极性，进一步推进科研体制改革，建立健全精工研究院财务独立核算和技术人员激励机制。四是优化升级ERP项目运用和数据分析平台，提高公司信息化运行和管理效率。2018年，公司取得建筑机电安装工程资质三级证书，荣获中华新能源行业贡献奖。

四是资本经营与产业发展互动，提升企业发展后劲。

2018年，公司针对自身的产业特点和目标定位，进一步建立健全投资、经营决策、风险防范机制和企业激励机制，通过资本运作，采取有进有退的措施，盘活资产和现金流。一是完成了公司持有的江苏邦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320万元股份（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18.00%）股权转让事项。二是完成了朝阳绿色科技有限公司合法持有的浙江精工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受让事项，进一步拓展延伸公司装备制造领域。三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完成了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可转换债投资项目事项。

五是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换届，法人治理结构更趋完善。

上述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使公司成功经受住了考验，经营风险得到有效控制，企业实现了平稳运行，为公司2019年及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018年度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100,435.52万元（不含税，下同），比上年同期的95,039.89万元增长5.68%；其中母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2,947.66万元，比上年同期的89,518.01万元下降7.34%。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3.21万元，比上年同期的9,914.48万元下降94.22%。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建材机械	153,200,067.08	24,559,574.12	16.03%	28.03%	29.32%	1.01%
纺织机械	348,584,743.72	47,861,753.02	13.73%	57.59%	36.68%	-13.27%
工程相关设备	105,596,157.28	31,529,338.48	29.86%	154.11%	206.19%	20.50%
太阳能光伏装备	152,790,323.95	26,829,276.26	17.56%	-48.86%	-76.00%	-53.09%
碳纤维生产线	121,168,394.63	33,647,422.03	27.77%	-34.29%	-42.13%	-11.93%
智能装备	76,278,168.87	20,538,707.93	26.93%	420.14%	439.82%	3.8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要求，公司自2018年起财务报表按照新的格式进行编制。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以及2017年度利润表进行相应调整。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精功新材料	2018年9月12日	296,230.59	100.00%	受让股权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精功新材料	2018年9月12日	完成交割及工商变更	21,556,541.23	1,228,908.48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精功新材料
合并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296,230.59
合并成本合计	296,230.5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40,576.48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44,345.89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精功新材料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5,257,495.64	15,257,495.64
货币资金	160,940.04	160,940.04
应收款项	1,344,205.01	1,344,205.01
预付款项	3,655,443.49	3,655,443.49
存货	9,600,226.81	9,600,226.81
其他资产	496,680.29	496,680.29

负债	14,516,919.16	14,516,919.16
应付款项	1,531,229.80	1,531,229.80
预收款项	12,985,689.36	12,985,689.36
净资产	740,576.48	740,576.48
取得的净资产	740,576.48	740,576.48

(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以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确定。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精功新材料	296,230.59	296,230.59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确定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浙江精虹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18年1月12日		[注]

注：经公司2017年11月2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与UHT 碳纤维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浙江精虹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4,0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2,4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缴付出资1,200万元，占其实收资本的60%。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9 年 1-3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9 年 1-3 月净利润（万元）	-2,800	至	-2,000
2018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15.51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2019 年 1-3 月，公司主导产品太阳能多晶硅铸锭炉等光伏装备市场需求趋缓，销售处于低迷期，从而影响公司总体经营业绩。2、2019 年 1-3 月，公司无大额非流动资产处置的事项发生，而上年同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达 2,400.65 万元（主要系公司将租赁给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一批多晶硅铸锭炉及其辅助设备在经营租赁期届满后出售所形成，详见 2018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编号为 2018-024 的公司公告）。由此，导致公司报告期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金越顺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日